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2-065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子公司新马针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马针织")、盛泰棉纺织(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RS")、嵊州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嵊州盛泰能源")进行增资,向子公司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针织")、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针织")、商水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水盛泰能源")、颍上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颍上盛泰能源")、沅江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沅江盛泰能源")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9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7,011,8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701,18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7,334,979.37 元(包括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10,60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7,639,895.92 元,上述发行费用包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904,916.5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3,845,020.63 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00Z007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基本情况

根据《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	30,266.67	22,000.00
2	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	40,188.70	30,000.00
3	嵊州盛泰 22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8,767.54	5,500.00
4	信息化建设项目	2,506.43	2,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10,618.00	10,618.00
合计		92,347.34	70,118.00

三、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和借款情况

(一)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

鉴于募投项目"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针织,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2,000.00 万元向其提供借款,本次借款为无息借款,期限为 5 年,根据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到期后可续借,也可以提前偿还,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发生之日起计算。公司将就借款具体事宜与河南针织签署《借款协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实施借款的具体事宜。本次借款金额将全部用于实施"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不作其他用途。

(二)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

鉴于募投项目"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SRS,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盛泰针织提供借款,本次借款为无息借款,期限为 5 年,根据募投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到期后可续借,也可以提前偿还,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发生之日起计算。公司将就借款具体事宜与盛泰针织签署《借款协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实施借款的具体事宜。再通过盛泰针织对其子公司新马针织进行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全部用于增加新马针织的注册资本,增资后公司仍直接及间接持有新马针织 100%的股份。再通过新马针织对其子公司 SRS 进行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全部用于增加 SRS 的注册资本,增资后公司仍直接及间接持有 SRS100%的股份。本次借款及增资金额将全部用于实施"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不作其他用途。

(三)嵊州盛泰 22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鉴于募投项目"嵊州盛泰 22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嵊州盛泰能源、商水盛泰能源、颍上盛泰能源及沅江盛泰能源,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500.00 万元向公司全资子公司盛泰针织提供借款,再通过盛泰针织对控股子公司嵊州盛泰能源进行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5,500.00 万元,全部用于增加嵊州盛泰能源的注册资本。嵊州盛泰能源的少数股东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嵊州盛泰能源 30%股权)与公司无关联关系,承诺将以同比例配套增资的形式投资至嵊州盛泰能源,增资价格与公司的增资定价保持一致,本次增资前后公司持有嵊州盛泰能源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均为 70%。

上述借款及增资完成后,公司再通过嵊州盛泰能源分别向嵊州盛泰能源全资子公司商水盛泰能源、颍上盛泰能源及沅江盛泰能源提供借款,借款金额不超过上述增资金额。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建设安排及资金需求,逐步向商水盛泰能源、颍上盛泰能源及沅江盛泰能源提供借款,借款专项用于"嵊州盛泰 22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的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负责上述借款事项相关手续办理及后续管理工作。

四、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11623MA484K1F7U

成立时间:2020 年 3 月 27 日

注册地址: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新城区陈胜大道 997 号

法定代表人:潘碧鹏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针织面辅料、服装;高档织物面料织染及后整理加工;从事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河南针织 100%股权,河南针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河南针织资产总额为 11,854.44 万元,净资产为 1,382.40 万元,营业收入 7,027.20 万元,净利润-144.28 万元。(河南盛泰针织未单独审计,但其数据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 2021 年合并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河南针织资产总额为 9,638.82 万元,净资产为 8,461.96 万元,营业收入 5,917.91 万元,净利润-391.2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330600799618943E

成立时间:2007 年 3 月 16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嵊州市经济开发区五合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龙兵初

注册资本:25,452.7626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面料印染加工;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制造;服饰制造;服装辅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东情况:公司直接持有盛泰针织 100%股权,盛泰针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盛泰针织资产总额为 146,964.33 万元,净资产为 38,108.79 万元,营业收入 99,378.74 万元,净利润 8,503.24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盛泰针织资产总额为 151,118.69 万元,净资产为 28,165.43 万元,营业收入 60,252.81 万元,净利润 288.5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新马针织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新马针织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6 年 3 月 21 日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观塘巧明街 100 号友邦九龙大楼 26 楼 2601-02 室

法定代表人:不适用

注册资本:137,791,920 港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服装制造;服装销售。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新马针织 100%股权,新马针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新马针织资产总额为 15,086.9 万美元,净资产为 3,020.5 万美元,当年度营业收入 25,763.8 万美元,净利润 185.8 万美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新马针织资产总额为 14,830 万美元,净资产为 4,065 万美元,当年度营业收入 22,247 万美元,净利润 861 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四)盛泰棉纺织(越南)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盛泰棉纺织(越南)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2 年 9 月 14 号

注册地址:越南南定省宝明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蔡国强

注册资本:390,608,312,000 越南盾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纺织、租赁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 SRS100%股权,SRS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SRS 资产总额为 3,419 万美元,净资产为 2,149 万美元,当年度营业收入 2,001 万美元,净利润 249 万美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SRS 资产总额为 5,787 万美元,净资产为 2,003 万美元,当年度营业收入 1,379 万美元,净利润-30 万美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五)嵊州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嵊州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330683MA7DGNEHX0

成立时间:2021 年 12 月 16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浦口街道三塘直路 2 号 16 号厂房 2 楼

法定代表人:丁开政

注册资本:7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照明器具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嵊州盛泰能源 70%股权,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嵊州盛泰能源 30%股权,嵊州盛泰能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嵊州盛泰能源资产总额为 7,034.60 万元,净资产为 6,936.84 万元,营业收入 785.32 万元,净利润-63.1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六)商水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商水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11623MA9L30QUXU

成立时间:2022 年 4 月 12 日

注册地址:河南省周口市商水县新城区陈胜大道 997 号

法定代表人:黄炯钰

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情况:商水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商水盛泰能源 70%股权,商水盛泰能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商水盛泰能源资产总额为 1,415.74 万元,净资产为 164.36 万元,营业收入 74.83 万元,净利润 64.3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七)颍上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颍上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341226MA8P3G8U0Q

成立时间:2022 年 5 月 30 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慎城镇港口路西侧厂房一楼

法定代表人:黄炯钰

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情况:嵊州盛泰能源持有颍上盛泰能源 100%股权,公司间接持有颍上盛泰能源 70%股权,颍上盛泰能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颍上盛泰能源资产总额为 289.94 万元,净资产为 116.99 万元,营业收入 20.51 万元,净利润 16.9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八)沅江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沅江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30981MA7L9BA369

成立时间:2022 年 4 月 12 日

注册地址:湖南省益阳市沅江市琼湖街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文明路 5 栋厂房

法定代表人:黄炯钰

注册资本:1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间接持有沅江盛泰能源 100%股权,公司间接持有沅江盛泰能源 70%股权,沅江盛泰能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新设立开户,暂无财务数据。

五、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新马针织、SRS、嵊州盛泰能源进行增资,向子公司盛泰针织、河南针织、商水盛泰能源、颍上盛泰能源、沅江盛泰能源提供无息借款是为满足募投项目实施的资金需求,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发展规划,有利于募投项目的有序推进。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增资及借款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各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全体股东的权益,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各子公司共同签订相应《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涉及的募集资金建立专户存储,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后,公司及各子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公司亦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审议程序

公司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第十二次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子公司新马针织、SRS、嵊州盛泰能源进行增资,向子公司盛泰针织、河南针织、商水盛泰能源、颍上盛泰能源、沅江盛泰能源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表示同意。

八、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有利于募投项目按时达到规划使用状态。本次增资和提供借款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有利于募投项目按时达到规划使用状态。本次增资和提供借款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2-066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上述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本次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本次现金管理的产品类型: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稳健型投资产品。

● 本次现金管理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经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409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7,011,8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701,18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7,334,979.37 元(包括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10,60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7,639,895.92 元,上述发行费用包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904,916.5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3,845,020.63 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2]200Z0075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

根据《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1	年产 48,000 吨高档针织面料印染生产线项目(一期)	30,266.67	22,000.00
2	越南十万锭纱线建设项目	40,188.70	30,000.00
3	嵊州盛泰 22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项目	8,767.54	5,500.00
4	信息化建设项目	2,506.43	2,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10,618.00	10,618.00
合计		92,347.34	70,118.00

目前,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部分募集资金将会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公司拟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相应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品种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稳健型投资产品。

(三)投资资金额度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源来源为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六)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集团财务总监及集团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现金管理的有关进展情况。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 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影响的可能。因此,本着维护股东利 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把关,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 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且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 期、稳健型的投资产品。通过上述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带来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审议程序

公司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稳健型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集团财务总监及集团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运转,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对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承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保荐机构对盛泰集团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2-067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在嵊州市五合东路二号盛泰集团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

(五)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磊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子公司新马针织有限公司、盛泰棉纺织(越南)有限公司、嵊州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向子公司嵊州盛泰针织有限公司、河南盛泰针织有限公司、商水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颍上县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沅江盛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稳健型投资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6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集团财务总监及集团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5138 证券简称:盛泰集团 公告编号:2022-068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监事会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监事会会议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在嵊州市五合东路二号盛泰集团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

(五)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达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有利于募投项目按时达到规划使用状态。本次增资和提供借款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对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盛泰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2-096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越伦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通信"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越伦先生的减持进展告知函,李越伦先生于 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8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8,098,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减持详情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越伦、浙江三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 ***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股票简称	三维通信		股票代码	002115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主体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 股	2022-09-01	集中竞价	李越伦	2,000,000	0.25
A 股	2022-09-02	集中竞价	李越伦	1,273,800	0.16
A 股	2022-09-05	集中竞价	李越伦	1,444,500	0.18
A 股	2022-09-20	集中竞价	李越伦	1,380,000	0.17
A 股	2022-11-18	集中竞价	李越伦	2,000,000	0.25
合 计	\	\	\	8,098,300	1.00
注:本公告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不适用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39,787,880	17.24	131,689,580	16.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2,994,930	7.77	54,896,630	6.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76,792,950	9.47	76,792,950	9.47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对外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对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越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洪革女士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李越伦先生及洪革女士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28,756,595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3.52%,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告。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律师的书面意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2-097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进展及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越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洪革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通信"或"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对外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对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越伦先生及洪革女士计划自本减持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李越伦先生及洪革女士计划自本减持计划